

证券代码：835875

证券简称：天基新材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北京天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终止挂牌申请受理通知书暨股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停牌情况概述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
-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的具体内容是：

- 向全国股转公司主动申请终止挂牌
- 未及时披露异常波动公告

未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步披露公告

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后未能按期实施且未于 R-1 日披露延期公告

其他

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2 月 26 日起停牌。

## 二、停牌事项进展

2021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明确说明了终止挂牌原因、

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具体安排等事项。

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2 月 25 日，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按照规定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停牌，并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北京天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2 月 26 日开市起停牌。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2021 年 3 月 2 日，公司通过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所需要资料，并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编号为 ZZGP2021030144 的《受理通知书》。

### 三、后续安排

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

由于公司目前正在办理终止挂牌的相关程序，相关事项仍具有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份异常波动，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本公司将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业务指引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告进展情况，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敬请投资者关注。

### 四、备查文件目录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编号为 ZZGP2021030144 的《受理通知书》

北京天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